

非公务员职位空缺广告

运输署

兼职二级会计主任

薪酬：时薪港币 179 元

入职条件：(a)(i)持有本港大学颁授的会计学士学位，或具同等学历；或 (ii)现为香港会计师公会专业资格课程的注册学生，或具同等学历；(b)在香港中学文凭考试或香港中学会考中国语文科和英国语文科考获第 3 级或以上成绩，或具同等学历；(c)毕业后，具备至少六年处理会计／核数职务的全职工作经验，包括至少四年在政府／政府相关机构从事财务相关工作的经验；以及 (d)精通 Microsoft Excel、Word 和 PowerPoint 等软件。

(注：(a)2007 年前的香港中学会考中国语文科和英国语文科(课程乙) C 级成绩，在行政上会被视为等同 2007 年或之后香港中学会考中国语文科和英国语文科第 3 级成绩；(b)申请人须在申请表上清楚注明学历及工作经验详情；以及 (c)未填妥的申请表概不受理。)

职责：获取录的申请人会获调派处理会计或相关职务，例如财务会计、成本及管理会计、编制收支预算、财务分析、核数和档案管理工作。

聘用条款：获取录的申请人会按非公务员合约条款受聘，合约期最长为十二个月。

福利：受聘人可享有《雇佣条例》规定而又适用的休息日、法定假日（或代替假日）、年假、产假及疾病津贴。

申请手续：申请表格 [G.F. 340 (3/2013 修订版)] 可向民政事务总署各区民政事务处咨询服务中心或劳工处就业科各就业中心索取。该表格也可从公务员事务局互联网站 (<http://www.csb.gov.hk>) 下载。申请书填妥后，须于截止申请日期或之前送交下列地址。请在信封面上注明申请职位的名称。申请人亦可透过公务员事务局互联网站 (<http://www.csb.gov.hk>) 作网上申请。申请人如获邀参加面试，通常会在截止申请日期后约六至八个星期内接到通知。如申请人未获邀参加面试，则可视为经已落选。

地址及查询电话：香港湾仔告士打道 7 号入境事务大楼 41 楼运输署人事部招聘组 (查询电话：2294 2634)

截止申请日期：2015 年 9 月 11 日

附注：

- (a) 除另有指明外，申请人于获聘时必须已成为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性居民。
- (b) 作为提供平等就业机会的雇主，政府致力消除在就业方面的歧视。所有符合基本入职条件的人士，不论其残疾、性别、婚姻状况、怀孕、年龄、家庭岗位、性倾向和种族，均可申请本栏内的职位。
- (c) 非公务员职位并不是公务员编制内的职位。应征者如获聘用，将不会按公务员聘用条款和服务条件聘用。获聘的应征者并非公务员，并不会享有获调派、晋升或转职至公务员职位的资格。
- (d) 入职薪酬、聘用条款及服务条件，应以获聘时之规定为准。
- (e) 如果符合订明入职条件的应征者人数众多，招聘部门可以订立筛选准则，甄选条件较佳的应征者，以便进一步处理。在此情况下，只有获筛选的应征者会获邀参加招聘考试／面试。
- (f) 政府的政策，是尽可能安排残疾人士担任适合的职位。残疾人士申请职位，如其符合入职条件，毋须再经筛选，便会获邀参加面试／笔试。
- (g) 持有本港以外学府／非香港考试及评核局颁授的学历人士亦可申请，惟其学历必须经过评审以确定是否与职位所要求的本地学历水平相若。有关申请人须邮寄修业成绩副本及证书副本到上述地址。